

##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官易昌

電話：5522411

電子信箱：61229@ylc.edu.tw

受文者：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08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二字第109243069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貴校109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同意備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暨本縣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及獎勵計畫辦理。
- 二、貴校109學年度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及本府延聘專家學者複核通過，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規範，同意備查。
- 三、請貴校於文到三日內，將本案備查計畫電子檔及公文文號置於學校課程計畫網站上，供家長及各界了解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情形。

正本：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雲林縣立古坑華德福實驗高級中學、雲林縣立蔦松藝術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